◎王敏

曾经拥有复何求

屈指算来，爷爷离开已经22年了。曾在沾化县水利局任过职的他，离休时因喜欢农村的生活环境，就放弃了县城优越的居住条件，带着家人一起回到了故乡，一个叫杏行村的偏远村庄。我就是在那里出生的。记得小时候我问爷爷："咱村为什么叫这个名字啊？"爷爷笑着说："以前啊，咱村全是杏树，一行行、一排排，粉粉的花可好看呢，所以人们就叫它杏行村了。"哦！原来是这样啊。我憧憬不已，只叹自己没见过，心想，那一排排的杏树开起花来该是多么美的风景啊！

我三岁时，有了弟弟，我就跟着爷爷奶奶住了。爷爷只有我爸一个儿子，因此他把我跟弟弟视若珍宝，宠着我们，在当时的农村，物质还很匮乏，爷爷自己省着工资给了我们姐弟俩同龄人中少有的优越感。爷爷是个勤快人，他在宽敞的院子里种了好多果树，还开垦了一片菜园，黄瓜、茄子、豆角等时令蔬菜足够全家人吃；养的柳桃、君子兰、月季、菊花等各种花卉苗木虽说不名贵，却也将院子点缀得生机盎然。

爷爷是党员，一生经历过很多事情，也受了不少苦。夏日的傍晚，他拿个小马扎坐到大门口，给我和小伙伴们讲故事。讲他小时候跟着太奶奶出去讨饭，手里拄根棍，顶端钉个钉子，问我们这是为何？我们摇着头，爷爷说，一是为了打路边的恶狗，二是饿得没力气了拄个棍好走路啊！哦！我们唏嘘不已。爷爷还讲他在战争中曾被敌人的子弹打中小腿，子弹穿过他的右小腿肚又擦伤了他的左小腿肚，听到这里，我们就嚷嚷着要看，爷爷拗不过我们，撩起裤管，只见他右腿肚正中有块醒目的大疤痕，虽然过去多年，如今看去仍触目惊心！不禁肃然起敬，那时我们小小的心灵升起一种无法言说的感动和崇拜。我扫了周围的小伙伴们一眼，得意地说："哼！我有个了不起的、打过仗、还会讲故事的爷爷呢，你们有吗？"爷爷给我们讲伟人的故事，教我们唱《东方红》《我爱北京天安门》《学习雷锋好榜样》《大海航行靠舵手》等革命歌曲；给我们讲述故事中蕴含的道理，怎么做人、怎么做事，要孝敬老人，爱护弟妹，理解父母的辛劳与不易，珍惜现在来之不易的好日子……就这样，在爷爷爱的呵护和教育下，我们的童年无忧无虑，充满温情与快乐！

1994年秋，爷爷突然得了脑血栓，生活不能自理，我们难过极了。我跟弟弟考上了中专，恋恋不舍地离开家去学校报到，虽然明知家人能把爷爷照顾得很好，可心里还是多了一份牵挂和不舍，爷爷毕竟近八十岁的人了，多想天天陪在他的身边啊！

上世纪90年代的学校和农村没有电话，平时只能写信联系。终于盼来了国庆假期，我恨不得一脚踏回家里，因为那里有我日夜牵挂的亲人。一迈进大门我就高声喊着："爷爷，俺回来咧。"奶奶搀着爷爷忙不迭地答应着迎到外间屋。我冲进屋，搂着爷爷大哭，爷爷也跟着我哭，奶奶在一旁边笑边落泪，闻声跑过来的娘眼圈也红了……是想念？是惦记？抑或是激动？还真的说不清。

到家真好，在亲人身边真好。吃着娘蒸的热气腾腾的大包子，咬上一口奶奶腌的咸鸡蛋满嘴流油，喝着自家种的棒子面粥，一家人围坐在饭桌前说这说那……

在家里的几天，我时时围着爷爷转，给他讲这讲那，讲学校的事，讲军训的事，爷爷的思维和智力明显不如以前了，说话虽不利索，却还边听边笑。现在想来，得了脑血栓的爷爷不知是否能真正听懂我说的话？

1996年，爷爷病情加重，于农历三月廿七永远地闭上了眼睛。呼天抢地的哭声在寂静的乡村夜晚上空回荡，我紧紧攥着爷爷尚有余温的手怎么也不愿松开，我无法接受，疼我爱我的爷爷就这样走了吗？我还没有来得及挣钱孝敬他，他还没喝上一口我买的酒，他不是答应我结婚时要给1000元的嫁妆钱吗，还说过俺家的闺女不准要男家的礼金……这些，我都记得，可是，爷爷啊，怎么就忍心舍下了我呢……

火化时间到了，涌进来的乡亲们要把爷爷抬走，这时的我失去了理智，猛然站起来扑在爷爷身上，不让他们把爷爷抬走。爷爷最终还是被抬出了家门，我疯了似的追出去，绝望地喊："爷爷啊，我不让你走……"

被人们拖回来的我一屁股坐在地上，像傻了一样。

1999年冬，我们卖掉了老家的院子，举家搬到县城，住进楼房。从此，远离了杏行村的老院，远离了爷爷的印迹。多年来，不记得多少次在梦中哭醒，泪水浸湿了枕头，亲爱的爷爷离开我们20多年了，我却依然不能将您忘却，虽然我深知，生活总是要往前走的，日子会越过越有奔头。只是，您却停止了陪伴我们的脚步，我的人生旅途中，少了一位挚爱的亲人。

多年以后，我已成家，生活平静而幸福。奶奶也在我们的关爱和陪护下安享晚年，2012年农历腊月初九因病去世，享年90岁。这时的我已不再稚嫩，理智而坚强，正如奶奶临终说的："我们终究是不能陪你们过一辈子的。"是啊，父母儿女一家人也是一种缘分，生命中曾经拥有，夫复何求？谨以此文怀念我逝去的爷爷！

◎初守亮

湖乡短歌

小路

蜿蜒泥泞，偎依在湖区亲切的怀抱里。小路便撒娇似地躺遍了湖区宽阔的脊梁。

一种弯弯曲曲的意境，装进了孩子悠悠的梦里，伴随着童谣渐渐长大。

远远望去，红的花，绿的树，更多的是蔚蓝色的湖水畔边。依稀可见纤细而悠长的背影，点缀在红黄靛青之间，镶嵌在那片肥沃的土地上，阡陌纵横。清凉的风儿为她掀动翠绿带花的衣衫，阳光下闪烁着季节的五彩斑斓。

鱼翔清溪，百鸟歌唱，飞虫弄琴，展示着天籁般的喉音。几行深深浅浅的足印，雨后清晰地印在了小路的肌肤上，虽记不下历史的兴衰与沉浮，却留下了炎黄子孙一脉相承，永远不老的故事。

野草抹不去曾经的痕迹，就像生命抹不去风雨的记忆。

于是，一条彩色的丝带穿过树林，穿过苇荡，穿过茵茵草摊的脊梁，在湖的胸膛架起一座彩虹般的桥路，从湖的这个角延伸到湖的那个角。于是，从一条路幻化成无数条路，在湖的每一寸肌肤上匍匐、交错，如湖的脉络，触摸会感到似母亲的体温与心跳！

无论岁月怎样变化，我始终坚持一个信念——有人的地方就会有路，路是人走出来的。

湖区小路，多少乡里娃从这里走过，后来又从这里走出，走上了一条条光明大道。

船

记忆里的小船没有乌篷，没有风帆，一支竹篙，一条光溜溜的木船。泊在心海，飘飘荡荡任意游，如同浩瀚的海洋迷失方向，找不到归家的航线。

小巧的船身，船舷常常泛进湖水，那是满载的思念。码头边那棵相思树旁，月光映照着你早已憔悴的容颜。足下的花儿为你欢唱，小草和你陪伴。

如今，船如弯月，飘在浩瀚的星海，牵着我的心，浮浮沉沉却找不到彼岸。

颠簸流离半生，孤独无助而潮湿的心扉，连同这条小船，终于从相思的梦海起航。

炊烟

炊烟又起，轻轻袅袅从茵茵的绿叶与红花掩映的草屋里缓缓飘起，丝丝缕缕。拐角处那个熟悉的身影，立在黑暗中，发出亲切的呼唤。

我孑然一身，却不见了母亲。因这里不是故乡。

炊烟升起的地方，母亲的身体还好吗？

深深的记忆中，母亲总是格子布外衣，长发簪在脑后。一年四季，起早贪黑，含辛茹苦，把清贫的日子调理得有滋有味。漂泊的日子，每当看见炊烟袅袅升起，就会想起故乡有母亲遥远的牵挂。

如今，父亲早去，母亲却依然坚守，依然操持着，操持着她管了一辈子的家。无论我走到天南海北，就像飘在云里的风筝，那一头总是握在母亲的手里。

此时，家乡的老屋上又飘起炊烟了吧？想必母亲正踮着小脚，忙碌着操持一家人的晚餐。灶间红红的火光，映红的是母亲沧桑而沟壑纵横的笑脸。

世上没有断水的利剑，再醇的酒也浇不透游子的思念，离家的日子，最盼望的是房顶上那袅袅的炊烟。

◎张永军

想陪于老去看云

悠游暇豫，伴随几位师友濡染从游，以资进益与多闻，一直令我不胜向往。可能，正缘于此，古文当中，对于王羲之的《兰亭集序》和苏东坡的《前赤壁赋》，我一直别有偏爱。除却其文境邈远、意旨精微、辞藻华美外，关乎其中的写作因缘、高致余韵，每令我有种发乎心底的仰慕和感叹。抑或说，曲水流觞的雅集高致、赤壁夜歌的相与倾怀，常使我无限仰止，萦萦于怀。

"兰亭之会""赤壁之约"，乃至"邺下之游""西园之聚"，这些"群贤毕至，少长咸集"的从游雅聚，不仅让我们追念到古人的逸兴幽思，更让我们识见了"从游濡染，久而自效；不求而至，不为已成"的玩学有得、别帜高蹈。遗憾的是，在自己所居处的这个滨海小城，这样的机会似乎并不多。

细推起来，首先想到的就是于老。

于老，讳名长銮，字华轩，每用笔名冰川，无棣县信阳镇于家村人，山东省作协、书协、美协会员，曾杏坛执教有年，后被选至政协，任县政协常委、文史办公室主任，著述颇丰，是一位在当地卓负盛名的文史专家。曾有人戏言："关于无棣，文献上有的，于老一定知道，文献上没有的，他也大概了解，他就是无棣的'百科全书'"。而且，于老十分热心地方文化事业，对于当地的古城开发建设、《禹贡》"碣石山"的勾稽复名①，居功伟焉，堪称接续无棣文脉的功臣。最为难得的是于老对于后学勖勉提携，颇多关爱。我之所以能够且惭且下笔，在阅读、写作和思考的过程中，拓宽心智和视野，收获到幸福感、满足感，即多蒙他的推挹与延誉。

早已退休的于老，居家却并没有赋闲，他仍通过自己的努力和付出，体现出一份担当。他表现出的那份沉静、从容、友善、执著、厚重，让包括我在内的越来越多的人，每每感受到一种无形的能量。作为我的父执辈，每隔一段时间，我就会去拜访他，造访他的"柽柳轩"（于老的寓所兼书斋），去喝杯清茶，聊聊天，并借机结识、讨教去他那里的师友长者。他们有的是纯粹的民间知识分子，虽远在学院、政坛、文坛之外，但不能说他们在文化、知识和真理之外。我越来越意识到：我们应该更好地珍视于老以及像他这样的宿老长者，更多地向他们聆听教诲、开阔胸襟，诚如龚自珍在《与秦敦夫书》中所言道的，多伴游一日，"则胸中长一分丘壑；长一分丘壑，则去一份鄙陋"。当我们得与列子御风而行，心中必定清寂宁静，或者说我们已然就是清风。

前些天，无意中仰见秋日的晴空，不由让我心生莫名的感动。我忽然想，要陪于老去看云。在日薄崦嵫际，和他漫步于古城荷花湾畔，在"古城新韵"（新"无棣八景"之一）的氛围和"丛林塔影"（原"无棣八景"之一）的静穆中，看云间留白处的清幽、云卷云舒际的澎湃、云影低徊时的深挚，那一定会是一种别样的熨藉和感动。林语堂曾动情地说："看到秋田的云影，原来生命别太拥挤，得空点。"留白，是生活中智者的生存方式。适度的留白，能保持一颗清静之心，活的从容、淡定、简单、豁达。但我总觉得，人生的境界和意义，除此之外，还应该更开阔、更积极些，"云海还当豁此心"。每个人的心，应该既表"我心"，也为"众心"，在展现自己精彩和深刻的同时，点燃起更多的精彩。就像于老那样，把担当和执著，放大、衍生到他所处的环境，使"一棵树摇动另一棵树、一朵云推动另一朵云、一个灵魂唤醒另一个灵魂"。

现在，我越来越倾心于将于老尊为一辈"乡贤"。"乡贤"作为根植于中国传统社会的一种文化现象，在社会治理、道德滋养、文化传播、舆情引导中具有特殊作用、无形能量。乡贤传灯不息、以身作则，提供正能量，引领着这一方土地的人们行走在文明进程中。这种作用，正越来越受到人们的重视。尽管，于老每每自谦，但在我的感觉里，于老就是这样的"乡里中德行高尚的人"。

明年，于老将届耄耋。陪于老去看云，是一份荣幸，更是一种责任。华兹华斯说："一个崇高的目标，只要不渝地追求，就会居为壮举，在它纯洁的目光里，一切美德必将胜利。"生活中的"崇高的目标"，就是责任；生命中的"美德"，就是成全，实现自己，成全他人。生活或许原本还是那样，但是，陪于老去看云，仰视到我们或许没有思考过的高度，一定会有崭新的开始。

注释：①于老等地方文史学者考证，当地的"大山"，亦名"马谷山"，即是《禹贡》"碣石山"，不仅为秦始皇寻找仙人的徐福曾经过此处，曹操赋《观沧海》中"东临碣石"处，亦此山。现在，这一观点已广受学界认可。

◎刘丽华

减字木兰花·元宵节

戊年春早，佳日花灯高挂好。
明月初圆，三世盟约会上元。
珍珠彩线，串起繁星凭客览。
浅夜和风，吹散愁云笑脸红。

相见欢·初春远行

雾烟弥漫遮天，似仙间。回首故园不见、路三千。

东风过，须吹彻，露新颜。已有春芽萌动、惹人看。

相见欢·重游趵突泉

正愁梅影寻难，趵突泉。园内廊前花蕾欲开颜。

子归故，游旧处，忆从前。日月随风已去二十年。

长相思·淡然生活

山道弯，水道弯，曲转连绵上九天。烟村傍两边。

柳丝闲，云丝闲，向远观花姿万千。暗香空中蔓。

迎春花（新韵）

青藤柔蔓垂山际，已有黄花缀满枝。
玉骨破得寒空冷，送来春景自成诗。

石榴（新韵）

久闭柴门花落尽，叶枯衰草满园尘。
石榴难弃来时意，独笑西风待故人。

◎索浩程

双赢的智慧

雄鹰振翅高飞，划过长空。那一片湛蓝包容了它的不羁，承载了它的稳重。为此，蓝天才多了一分神秘，多了一分美丽。

鲤鱼摆尾洄游，穿透碧波。那一片汪洋容许了它的活跃，收留了它的灵动。因此，大海才多了一分迷人，多了一分澄澈。

黄鹂枝头高唱，划破密林。那一片苍郁容纳了它的不安，守护了它的机巧。于是，森林才多了一分深邃，多了一分安适。

彼此容纳，彼此和谐，这便是双赢的智慧。

岁月的巨手擦去了晋唐宋元留下的印记，却永远也带不走那一串串鲜活的姓名。蔺相如与廉颇，一个有胆有识，据理力争，面对秦王，不辱使命；一个能征惯战，横刀跃马，攻城略地，赫赫威名。在后人看来，相如大肚能容，宰相气度；廉颇知错能改，善莫大焉。文与武，将与相，都堪称赢家，这是一种双赢的智慧。

面对澎湃的经济大潮，各大公司为了生存与发展，纷纷采取合作的方式，彼此联手，互通物资与信息，在奔涌的潮流中，彼此互动，共谋发展，保持不倒，壮大自己。这是一种双赢的智慧。

"伯仲之间见伊吕，指挥若定失萧曹"的诸葛亮便是双赢"大智"的体现，他正确分析了天下形式，在蜀吴独立发展，为不同目标努力的基础上，又出奇的联合起来，钳制了强大的魏国，才有三国鼎立的局面。这也是一种双赢的智慧。

昭君出塞，流传千古。匈奴停兵请求和亲，增强和睦，共谋稳定。为了黎民苍生，为了边塞稳定，昭君，和平的使者，为双方的百姓带来了和好的福音。这不也算是双赢吗？

子期伯牙，共奏高山流水之音，和谐的旋律使彼此陶醉，对他们来说，这不也算是双赢吗？

天空包容了游荡的云，在云朵的映衬下更加明亮；大海包容了激荡的浪花，在浪花的跳跃中更加迷人；云朵、浪花在天空与大海中相互辉映，光彩熠熠。这，也是双赢的智慧。

◎邢建国

姥爷的粗布汗衫

小时候，我与姥爷相处过一段时间，特别难忘姥爷的装束，还有他倔倔的故事……

姥爷出生在清末。在我印象中，他很老也很怪，身上穿着粗布对襟长袍，腰间一条长长的粗布扎包紧裹着，凸显出清瘦的身躯；高高的个子，脊背微微弯曲，山羊胡子纤细，手指被烟草熏得很黄。姥爷沧桑、沟壕难平的脸，像他那土布对襟长衫一样皱褶。

妈妈说姥爷家很是清贫。冬天很冷，乡下人都喜欢绰着手倚靠在墙根下晒太阳。姥爷却戴上毡帽，脚蹬毡靴，肩背一个粪筐，腋下夹着一把粪叉，早早地出门了。在寒冷的冬天，在贫瘠的大地上，拾金子般到处转悠。寒风呼啸，天地大而空，树木删繁就简，一片萧索。姥爷总能发现别人发现不了的树枝或牛粪，细心地捡回家。村里人打招呼时，他撅起嘴愤愤地唠叨一番，他们会小声地叫他"长脖子二哥"。姥爷吃饭时，饭桌上总摆着一碗虾酱。我尝过，很咸。为了节省，姥爷会在已经很咸的虾酱中加一把盐，再放上半碗水，用干粮蘸着带有虾味的咸水，吃得很香。有时掉了几粒干粮渣，他会小心翼翼地捡起来再放到嘴里。我盯着姥爷看，他知道我想什么，跟我说粮食不脏。

姥爷过去受过的苦我不清楚，我母亲孝顺，经常给他老人家买些东西。他总是自己舍不得吃，只有看到我们这些孩子的时候，才会拿出来让我们吃。我年龄小，不懂事，看到点心上有爬着的絮状虫卵，就是不吃。姥爷仍视其宝贝似的说："好东西能吃，不坏。"我小时候顽皮，喜欢趴在姥爷身上，看他穿着的那件破粗布汗衫被风吹得翩翩起舞的样子，因为上面有各种颜色的补丁。母亲说，这是姥爷穿了几十年的宝贝，虽曾买了新的洋布汗衫，试图让他换上，却被这个倔老头气呼呼地骂了一顿，"败家子，不过日子"。

抗美援朝那年，这个倔老头没言语一声，就给大舅报了名。第二天部队来接人了，一向倔犟的姥爷表现出柔情的一面，早早地站在村口，远远望着儿子，望着接人的队伍。大舅不停回头寻找家人的影子，姥爷躲在远处，情不自禁地踮起脚，伸长脖子，挥了几下手，也不知道大舅看到没有。但姥爷的手就这样僵僵地举着，直到队伍在他的视线里消失……大舅是穿着单衣走的，姥姥从县城回来，不见了儿子，疯了一样找了三天三夜，哭瞎了双眼，后来才知道儿子当兵去了朝鲜。而这个倔老头背着手，翘着胡子没吭过一声，看似又铁石心肠了。

后来，姥爷又将他的另外两个儿子相继送进部队，也是不曾与家人言语一句。姥爷家的大门框上有块红底黄字"光荣之家"的牌子，从我记事起就有，据说是村里最早的。

姥爷最大的享受，是累了的时候，坐在八仙桌旁的太师椅上，从腰间拿出长长的烟袋，松开缠绕在烟袋杆上的烟袋荷包，装上满满的一锅子烟叶，把烟袋玉嘴含在嘴里，用火镰碰擦出的火苗点燃铜烟袋锅子里的烟叶，吧嗒、吧嗒，美美地抽上几口，眯着双眼，沉醉在烟雾中。夕阳西下，村里已是炊烟袅袅了。推开姥爷家的门，他正蜷缩在太师椅上，一听来人了，睁开干涩而浑浊的双眼，从椅子上颤颤巍巍地站起来。我的眼睛湿润了，这还是我那个倔犟刚直的姥爷吗？

76岁那年，姥爷走了，在上世纪70年代也算寿终正寝了。姥爷离世，我并没有过度伤感，但他的古板和有关他的故事，却深深地刻印在了脑海中……